

# 服務條款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通用服務條款協議

上次修訂時間：2022年12月12日

本《通用服務條款協議》包含您的法律權利與補救措施資訊，十分重要，敬請仔細閱讀。

## 1. 概要

本通用服務條款協議 (本「協議」) 係為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針對任何付款服務) 與您之間所簽訂的協議，自您使用本網站 (「網站」) 或接受本電子協議當日起生效。本協議明定您使用本網站以及透過本網站所購買或存取之產品與服務 (個別稱為及合稱為「服務」) 時須遵守的一般條款與條件。某些服務須遵守的服務協議及其他政策將合併於本協議 (而非取代)。若服務協議的條款與本協議之條款互相衝突時，則以該份適用之服務協議的條款為準。

此處「我們」或「我們的」等詞彙皆代表山羌互動有限公司。「您」、「您的」、「使用者」或「客戶」皆代表任何接受本協議，並可存取您的帳戶或使用服務的個人或實體。本協議中的任何內容不得被視為賦予任何第三方權利或利益。

## 2. 協議、網站或服務之修改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全權酌情來隨時變更或修改本協議和其中所納入的任何政策或協議，且此等變更或修改一旦張貼到本網站便立即生效。您在這類變更或修改之後使用本網站或相關服務，即視為接受本協議最新修訂後的版本。若您不同意遵守本協議的最新修訂版本，切勿繼續使用本網站或本服務。另外，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偶爾會透過電子郵件通知您本協議經過變更或修改。因此，您務必隨時更新您的購物者帳戶 (「帳戶」) 之資訊。若您因為電子郵件地址不正確而未收到電子郵件通知，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概不負責。此外，若您違反本協議中所載明之任何條款，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終止您對服務的使用。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保留隨時修改、變更或終止本網站或服務任何部分的權利，包括但不限於以上內容之價格與費用。

## 3. 資格、權力

本網站與服務僅向在適用之法律下可簽訂具有法律約束力之合約的個人或實體 (「使用者」) 提供。若使用本網站或服務，即表示您聲明並保證 (i) 您已年滿十八 (18) 歲，(ii) 或是您在適用之法律下被視同可簽訂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合約，或 (iii) 您未被禁止購買或接受根據中華民國或其他適用司法管轄權之法律所提供的服務。

若您代表法人實體簽訂本協議，即表示您聲明並保證您有法定權力簽訂對該法人實體具有約束力的協議 (包括當中的條款與條件)，而在此情況下，「您」、「使用者」或「客戶」等詞係指該法人實體。若在您接受本電子協議後，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發現您

沒有簽訂對該法人實體具有約束力之協議的法定權力，您將須獨自承擔履行本協議中義務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付款義務。對於由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對任何指示、通知、文件或通訊之信賴(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合理認為是真實且是來自您法人實體之授權代表)，而導致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一概不負責。若有任何關於此等指示、通知、文件或通訊之合理懷疑，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保留要求您提供額外身分驗證的權利(但不承擔任何義務)。您也同意受本交易協議(由您、任何代表您的代理人或任何使用您服務帳戶之人士所簽訂，不論是否由您授權)之條款約束。

#### 4.您的帳戶

若要存取本網站的部分功能，或是使用部分服務，您必須建立帳戶。您向山羌互動有限公司聲明並保證，您在建立帳戶時所提交的一切資料皆為正確、最新且完整，而且您會維持帳戶資料為正確、最新且完整。若山羌互動有限公司有理由相信您的帳戶資料為不實、錯誤、過時或不完整，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保留暫停或終止您帳戶之權利(由本公司全權決定)。您須獨自為您帳戶上發生之活動承擔責任，無論此等活動是否由您授權，而且您必須維持帳戶資料的安全，包括但不限於您的客戶編號/登入、密碼、付款方式(如下文之定義)。基於安全起見，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建議您至少每六(6)個月更改一次每個帳戶的密碼。若您的帳戶出現任何安全漏洞或有未經授權之使用情形，您必須立即通知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對於您的帳戶被未經授權使用而導致您遭受任何損失，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一概不負責。惟您得為您帳戶導致山羌互動有限公司或他人遭受之任何損失(不論是由您、授權人士或非授權人士造成)承擔責任。

#### 5.一般行為守則

您知悉並同意：

您使用本網站及服務時(包括任何由您提出之內容在內)須遵守本協議、您的服務須遵守的任意適用之服務協議或政策，以及所有適用之當地、州際、國家及國際法律、規定及法規。

若未事前取得對方書面同意，您不得收集或取得(或允許其他人士收集或取得)任何使用者內容(定義如下文所示)，或任何和其他使用者或其他人士或實體相關的非公開或個人身分辨識資訊。

您不得以下列方式使用本網站或服務(由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全權認定)：

非法，或提倡或鼓勵非法活動；

提倡、鼓勵或參與剝削兒童行徑，或任何和散布兒童性虐待內容(CSAM)相關的活動；

提倡、鼓勵或參與恐怖主義活動，以及針對人、動物或財產的暴力行為；

提倡、鼓勵或參與任何垃圾訊息或來路不明的大量 email 相關活動，或是駭客入侵或破解電腦或網路；

違反《2008年萊恩海特線上藥局消費者保護法》(Ryan Haight Online Pharmacy Consumer Protection Act of 2008)或類似法規，或是提倡、鼓勵或參與沒有有效處方的處方藥銷售或分銷；

違反 2017 年《打擊網絡性販運法案》(Fight Online Sex Trafficking Act) 或相似法規，或者宣傳或促進賣淫及/或性販運；

侵犯其他使用者或其他任何人士或實體的智慧財產權；

侵犯其他使用者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之隱私權或人格權，或違反您向其他使用者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必須承擔之任何保密義務；

干擾本網站或本網站提供之服務之營運；

含有或安裝病毒、蠕蟲、漏洞、木馬或其他程式碼、檔案或程式，用作或能夠干擾、破壞或限制任何軟體或硬體的功能；

或是包含有關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服務的虛假或詐欺言辭，或未經證實或比較之聲稱。

您不得進行任何虛假、濫用或詐欺活動。您不得採取任何會讓我們的基礎架構承擔，或可能承擔由我們認定為不合理或不合比例之過多作業量的行動；

除非經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明確授權，否則您不得複製或透過任何媒體散佈本網站或服務的任何內容。

您不得修改或更動本網站、本網站提供之服務或任何相關技術的任何內容。

您不得透過任何並非由本網站提供或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可能指定的技術或方式存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內容 (定義如下文所示) 及使用者內容。

您同意備份您所有的使用者內容，以便在需要時進行存取。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不保證會備份任何帳戶或使用者內容，且您同意接受使用者內容任意及整體內容可能會遺失的風險。

未經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事前明確書面同意，您不得以商業目的經銷或提供本服務，包括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任何相關技術。

您不得規避、停用或以其他方式影響本網站或本網站提供之服務的安全性相關功能 (包含但不限於防止或限制使用或複製任何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內容或使用者內容的功能)，您也不得對本網站，或者本網站提供之服務、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內容及使用者內容的使用方式施加限制。

若經要求，您同意提供由政府核發之附相片身分證明文件及 (或) 由政府核發的商業證明文件，以作身分驗證之用。

您知悉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不定時以通話或文字訊息向您聯絡帳戶相關事項，而您的通話或文字訊息內容可能會被紀錄，您在此並同意該紀錄行為，並會遵守任何適用的法律及我們的限制，還有以下的各項義務，包含無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是否在任何特定通話或文字訊息內詢問您是否同意的情況下紀錄整段對話 (在允許範圍內)。您也知悉並同意，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任何此等通話或文字訊息得用作任何涉及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法律程序之呈堂證供。另外，藉由提供您的聯絡方式，您同意您會接到來自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或代表該公司進行的行銷電話，電話可能由電話撥接系統自動發送，並 (或) 以人工合成或預錄錄音進行。您瞭解就算不表示同意，您仍然可以購買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任何產品或服務。同樣地，提供聯絡方式，表示您同意收到來自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或代其發出的行銷簡訊，這些訊息由通話或文字訊息系統自動發

送。您瞭解就算不表示同意，您仍然可以購買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任何產品或服務。可能會收取訊息及數據費用。

在不限制此協議其他條例所規範之權利的情況下，若使用者發生下列情形，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明確保留拒絕、取消、終止、停用、限制該名使用者未來存取本網站或任何服務 (包含但不限於取消或轉移任何網域名稱註冊在內) 之權利：(i) 帳戶或服務已由於違反本協議、其他協議或任何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政策而遭到終止或停用，或 (ii) 以其他方式使用本網站或服務參與不恰當或非法活動 (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全權主觀判定)。

如果您的購買內容或帳戶活動有進行詐欺、濫用或可疑活動的跡象，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取消和您的姓名、email 地址或帳戶相關的任何服務，並關閉任何相關的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帳戶。如果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依主觀判斷您有進行任何詐欺行為，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保留採取任意必要法律措施的權利，而您可能須負責賠償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金錢損失，包括訴訟費用及損害賠償等。如欲對服務取消、帳戶凍結或關閉提出抗辯，請洽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服務中心。

## 6. 保護您的資料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向您提供的特定託管服務可能會在您使用這些服務 (「涵蓋服務」) 時處理您、您的客戶及/或網路使用者的個人資料 (「您的資料」)。於本節內，您的資料將排除任何使用者內容。山羌互動有限公司的控管者對處理方資料處理補充附件 (「DPA」) 已納入本文做為參考，且適用於涵蓋服務，該附件之立意為向您提供契約保障，讓您知道我們擁有穩健的機制，能確保您的資料處理 (包含從歐洲經濟區傳輸資料到第三方國家/地區) 符合適用資料隱私權法律的規範。

在本控管者對處理方 DPA 與 DPA 內附的標準契約條款 (如果有的話) 內，您 (與適用的聯盟商) 將被視為資料控管者/資料輸出方，您在購買任意涵蓋服務時接受規範涵蓋服務的服務條款，也會被視為您已知悉並接受控管者對處理方 DPA 與其附錄 (包含適用此情形的標準契約條例與其附錄)。如果您想列印、簽署並返還控管者對處理方 DPA 的實體複本，請用 email 寄送要求至 [umas@valleydeer.com](mailto:umas@valleydeer.com)。

涵蓋服務 (依照本節與 DPA 之定義) 包含託管服務，須遵守以下協議的條款與條件：

(1) 山羌斗內後台系統、(2) 資料庫服務、(3) 直播間機器人、(4) 斗內入口頁面。

## 7. 使用者內容

本網站或服務 (包含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託管的服務) 的部分功能可能允許使用者檢視、張貼、發佈、分享、儲存或管理 (a) 透過論壇貼文提交的想法、意見、推薦或建議；提交的競賽相關內容、產品評論或推薦；或和社交媒體活動有關的照片 (「使用者提交內容」)，或 (b) 文學、藝術、音樂或其他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照片與影片 (與使用者提交內容合稱為「使用者內容」)。所有一切透過您帳戶提交的內容皆視為使用者內容。若您將使用者內容張貼或發佈於本網站或服務，即表示您向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聲明並保證 (i) 您擁有透過本網站或服務散佈使用者內容之所需權利，因為您是該使用者內容的作者，並擁有散佈此等內容的權利，或是因為您擁有來自該使用者內容

版權或其他擁有者書面授予的相關散佈權、授權、同意及/或使用許可，且 (ii) 該使用者內容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權利。您應為您的任何與全部使用者內容，或透過您帳戶提交之使用者內容，以及散佈此內容之後果與要求，獨自承擔一切責任。

使用者提交內容。您知悉並同意您的使用者提交內容完全為自願性質，並未建立機密關係，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也無義務將使用者提交內容視為機密或秘密，山羌互動有限公司無明示或暗示之義務須發展或使用您的使用者提交內容，且無論有心或無意，使用您的使用者提交內容時，也不會向您或其他任何人進行補償，另外，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可能會製作相同或相似的內容，且也可能已經透過其他來源知悉以上內容，該公司得以獨立繼續發展此 (或類似的) 內容，或者採取其他措施。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得擁有張貼於本網站的任何用戶提交內容之專有權利 (包括任何智慧財產及其他所有權)，且有權不受限制地使用與傳播張貼於本網站上任何用戶提交內容作任何用途 (商業或其他用途)，而無須得到您或任何人的同意，或是提供您或任何人報酬。

非使用者提交內容的使用者內容。若您於本網站或透過服務張貼或發佈使用者內容，即表示您授權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使用您的使用者內容之智慧財產與其他所有權，以由本網站及本協議預期之方式加入與使用使用者內容。您特此授予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全球性、非獨佔、可再授權 (多層授權) 且可轉移的授權，以使用、重製、散佈與呈現您的使用者內容，用作本網站、服務與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及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之聯盟商的) 業務相關用途，包括但不限於以任何媒體方式及透過任何媒體管道宣傳與重新散佈本網站的一切或部分內容，且不必有任何類型的限制、支付款項或其他任何類型的考量，或向您或任何第三方請求許可或作出通知。您另特此授予本網站的每位使用者非獨佔的授權，以透過本網站存取您的使用者內容 (您設為「私人」或「受密碼保護」的使用者內容除外)，並可使用、重製、散佈、展示與呈現您的使用者內容，以及準備其衍生作品、將其與其他作品結合，如本網站功能所允許與根據本協議之許可。以上由您授予之使用者內容相關授權會在您從本網站移除或刪除您的使用者內容後，在商業上的合理時間後終止。此外，您瞭解且同意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得保有 (但非散佈、展示或呈現) 您已移除或刪除的用戶內容之伺服器複本。上述您授予之使用者內容相關授權為永久且不可撤銷之授權。不論本協議中是否有相抵觸之內容，山羌互動有限公司皆不得使用任何您設為「私人」或「受密碼保護」的用戶內容來宣傳本網站或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或山羌互動有限公司的聯盟商) 業務。若您有透過山羌互動有限公司託管的網站或其他內容，您得保有用戶內容的一切所有權與授權。

## 8. 網站/服務之提供

根據本協議的條款與條件及本公司的其他政策與程序，本公司將盡商業上的合理努力使本網站與服務維持每天二十四 (24) 小時、每週七 (7) 天的運作。您知悉並同意，本網站偶爾會基於任何理由無法存取或無法運作，這些原因包括但不限於設備故障、定期維護、修復或更換、超出本公司合理控制能力或無法合理預見的原因，包括但不限於電訊或數位傳輸連結中斷或故障、惡意網路攻擊、網路擁塞或其他造成故障的原

因。您知悉並同意，本公司無法保證本網站與服務能夠完全不間斷運作，而且對於此等情況本公司對您或任何其他方概不負責。

#### 9. 產品點數

若您收到產品點數（「點數」），無論是可用作兌換特定產品，或是在購買其他產品（「購買的產品」）時免費贈送之點數，您知悉並同意此等點數僅於一（1）年內有效，並僅適用於有效的購買，且得在購買之產品被刪除、取消、轉移或未續約時終止。若未兌換點數，點數會於購買的產品之購物日期一（1）年後到期。若已兌換點數，在訂閱首期過後，產品會以當時的續約價自動續約，直到您取消續約為止。如果您希望取消產品的自動續約，可以到您的帳戶關閉自動續約功能，或聯絡客戶服務中心進行辦理。若購買的產品包含免費的網域名稱，則如果您取消購買產品，網域名稱的定價金額會從退款金額中扣除。定價為該網域名稱在山羌互動有限公司網站上的價格，且價格並不受任何促銷、折扣或其他費用扣減影響。對於隨其他購買的產品免費贈送之點數問題，您知悉並同意本公司得全權決定將您的點數換作類似產品。

#### 10. 內容監控、帳戶終止政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一般不會預先審查使用者內容（無論是在山羌互動有限公司託管的網站或本網站上發佈的內容）。然而，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保留採取此行動的權利（但不承擔任何義務），且得決定使用者內容中的任何項目是否妥當及/或符合本協議。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可移除使用者內容（無論是在山羌互動有限公司託管的網站或本網站上發佈的內容）中的任何項目，及/或因張貼或發佈任何違反本協議之內容，或以其他方式違反本協議（由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全權決定），隨時終止使用者於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之服務的存取權，且不另行通知。若山羌互動有限公司有理由相信使用者多次違反協議，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也可終止使用者於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之服務的存取權。若山羌互動有限公司終止您於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之服務的存取權，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可全權決定是否移除與摧毀由您儲存於伺服器中的任何資料與檔案。

#### 11. 服務停止、停產政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保留基於任何或無理由，隨時停止提供任何（i）服務或（ii）個人功能或服務任意內容的權利，且不事先另行通知。儘管山羌互動有限公司致力於延長其全部服務及功能或服務任意內容之使用期限，有些時候，本公司提供的服務或特定功能或服務任意內容依然會停止或停產（「EOL」）。這種情形下，從EOL日期起生效，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將停止已任何方式支援該等服務或特定功能或服務任意內容。

通知與轉移。若本公司提供之任何服務已停止或即將停止，本公司會在EOL日期三十天（或以上）前嘗試通知您。您須負責在EOL日期前採取必要之行動，遷移至新服務以取代該服務，或在EOL日期前完全停止使用該服務。無論是哪種情況，山羌互動有限公司會在餘下的購買期間為您提供類似的服務以供轉移、按比例供應商店點數，或按比例提供退款，所採取之行動由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全權決定。若有提供，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得將您轉移至該服務的最新版本（不論是否有通知您）。您同意為任何此等轉移所引起的任何與全部損失或損害，承擔一切責任。若本公司提供之任何功能或服務

任意內容已進入或即將進入 EOL，則本公司會在 EOL 日期三十天 (或以上) 前嘗試通知您。不過，如果該服務在沒有這些功能或內容的情況下仍能保有最低合理限度的同等功能 (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全權主觀判定)，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無須為該服務提供類似功能或進行退款。

概不負責。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對於任何本公司提供或協助存取之任何 (1) 服務或 (2) 服務個別功能或內容的任何修改、暫停或終止，皆不必向您或任何第三方為此負責。

## 12. BETA 服務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會不定期提供預先發佈版本的新服務 (有限的服務預覽或現有服務的新功能)。新服務、現有服務的新功能或有限的服務預覽個別及統稱為「Beta 版服務」。若您選擇使用任何 Beta 版服務，則您使用 Beta 版服務時必須遵守以下條款與條件：(i) 您知悉並同意 Beta 版服務為預先發佈版本，可能無法正常運作；(ii) 您知悉並同意使用 Beta 版服務時，您須承擔操作故障的異常風險；(iii) Beta 版服務為依原樣提供，因此本公司不建議在生產過程或關鍵任務環境中使用此等服務；(iv)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保留隨時修改、更改或終止 Beta 版服務任何部分之權利；(v) Beta 版服務的商業發行版本可能會有重大的變化，使用 Beta 版服務或與其搭配執行的程式可能無法與商業發行版本或後續版本搭配使用；(vi)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限制支援 Beta 版服務之客戶服務支援的提供時間；(vii) 您知悉並同意以本公司合理要求的方式提供有關 Beta 版服務使用體驗的即時意見，包括讓本公司重現您遇到的錯誤或問題所需的資訊；(viii) 您知悉並同意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追蹤您的瀏覽行為、按下的連結、購買的項目、裝置類型，並可收集各種您如何使用及和 Beta 版服務互動的資料，包含分析在內；(ix) 您知悉並同意有關您使用 Beta 版服務的一切資料 (包括您的 Beta 版服務相關使用體驗與意見) 皆為機密，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用於向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提供意見以外的用途；(x) Beta 版服務以「依原樣」、「依可提供性」及「不保證無瑕疵」的方式提供。

您知悉並同意本公司得使用您的意見作任何用途，包括產品開發用途。在本公司要求下，您將向我們提供意見，讓本公司用於公開的新聞資料或行銷文案。您的意見中具有的任何智慧財產，或因您使用 Beta 版服務所產生的智慧財產皆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獨佔擁有。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不提供有關 Beta 版服務的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法定保證，包括但不限於所有權、適售性、適合某特定用途或非侵權之任何默示保證責任。

## 13. 費用和付款

### (a) 一般條款，包括自動續約條款

訂購時即須付款；不得退款。您同意在訂購服務時付清所有費用。除非退款政策另有說明，否則所有費用金額皆不得退款。

退款政策說明：

1. 年繳者以月為單位計算退費。假設使用了年繳並持續三個月半，則算使用四個月，並退剩下八個月的訂價。
2. 月繳者以月為單位計算退費。假設您預繳六個月並持續使用三個月半，則算使用四個月，並退剩下兩個月的訂價。
3. 即使您在購買的時間內沒有使用，也沒有透過系統產生任何收益，但伺服器仍在運行，並不能因為沒有使用而主張全額退費。
4. 訂價是指：如果訂閱時是九折，就退九折的價格。如果訂閱時是原價，就退原價。

變更價格。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有權隨時變更價格或費用，此等變更將在線上發佈到本網站後立即生效，無須進一步通知您。若您購買或取得的服務週期為數月或數年，則價格與費用的變更將在該服務下次續約時生效，以下有進一步的說明。

付款類型。除非任何產品協議另有禁止，否則您得使用任何以下「付款方式」為服務付款：(i) 有效的信用卡，(ii) 中華民國境內銀行轉帳 (iii) 您個人或公司支票帳戶所送出的電子付款，視情況而定 (定義如下文所示)；(iv) PayPal；(v) 國際付款選項 (定義如下文所示)；(vi) 透過商店點數餘額 (如適用，定義如下文所示) 支付；或 (vii) 其他您用來支付服務的方法 (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全權主觀認定)；以上每項皆為「付款方式」。「快速結帳」可自動針對適用服務送出訂單，並會透過您帳戶預設的快速結帳付款方式收費。該訂單的確認信將會傳送至您帳戶中登錄的 email 地址。若您的帳戶中有任何使用中的服務，則您登錄的付款方式必須持續有效。另外，您同意處理您付款的地點可能會因任意理由而有所變動，包含您選擇的付款方式、您付款方式所選的幣別，或者您的付款方式有所變更或更新。

已發出之退款。您同意，發出退款後，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會發出一張退款收據，此為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已將退款撥到您當初交易時用以扣款之付款方式的唯一證明方式，且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無法控制退款撥入您付款方式之可用餘額的時間。您也知悉並同意，退款過帳的時間將由與您付款方式相關聯的支付服務提供商及/或個別發行銀行制定和規範，且此等退款過帳時間為五 (5) 個工作日至完整帳單週期不等。

若退款已撥入您的付款方式，而與您付款方式相關聯的支付服務提供商、支付服務處理商或個別發行銀行對於退款有任何限制規定，包括但不限於退款時間或可退款金額的限制，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 (由其全權決定) 保留透過以下方式發放退款的權利：(i) 商店點數或 (ii) 透過發行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支票並郵寄到您帳戶記錄中的郵寄地址，或者 (iii) 在某些管轄區域內，當支付服務處理商無法以付款方式退款時，也可使用銀行轉帳。即使在付款方式退款上無限制規定，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也有權為尋求退款的客戶提供商店點數。

每月帳單日期。若您採月結方式，則月結日期將視您在該月何日購買服務而定，惟若該日為 28 日之後，則帳單日期將為每月 28 日。

若由於任何原因導致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無法向您的付款方式收取完整應付金額，或者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收到退費、退款、付款糾紛，或您之前的付款方式須繳納任何金額的罰款，則您同意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循任何適用的法律救濟來獲取付款，包含但不限於立即在不通知您的情況下代您取消任何您註冊或續約的網域名稱或服務。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也保留就以下項目向您收取合理「管理費用」的權利：(i)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在正常服務範疇之外執行的工作、(ii)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提供服務時可能產生的額外時間及/或成本，及/或 (iii) 您未遵守此協議 (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全權主觀認定)。一般收取管理或手續費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i) 客戶的問題需要額外的時間或關注；(ii) 和您需要會計或法律服務的網域名稱及/或爭議有關而需要進行的 UDRP 動作，無論是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工作人員或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聘請的外部企業進行皆然；(iii) 任何因付款後遭扣回，而向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收取的所有成本費用，包括您、您的銀行或付款方式所產生的款項爭議。這些行政作業費用或處理費用將以您向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登記的付款方式扣款。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可能會以各種幣值提供產品定價。交易將會以選取的幣值處理，結帳流程內顯示的定價即為付款的實際金額。部分付款方式的發行商可能會向您徵收國際交易費或其他費用，並會在您的銀行明細內加在最終金額上，或是另外顯示為獨立條目。請向付款方式發行商洽詢詳細資訊。此外，不管所選的貨幣為何，您知悉並同意，依據您銀行及/或帳單地址欄中所示之國家/地區，您有可能要繳付增值稅 (「VAT」)、商品與服務稅 (「GST」) 或其他當地費用及/或稅項。

#### (D) 支票付款 (電子付款)

您有責任確保支票帳戶為最新狀態且存有足夠資金。您同意 (i) 支票服務提供商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保留基於任何理由拒絕交易的權利 (理由包括但不限於：由於您的支票帳戶不復存在或沒有可使用/足夠資金，導致付款處理失敗)，以及 (ii) 在此情況下，支票服務提供商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皆不必向您或任何第三方為此負責。若支票服務提供商基於任何理由無法就提供的服務提領全額款項，您同意支票服務提供商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尋求各種可能的法律補償途徑以確保取得款項 (及任何適用之費用)。對於支票服務提供商的行動，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概不負責。您同意若 EFT 或銀行匯票付款失敗，則您將根據中華民國法律允許之費用支付服務費用。描述支票服務提供商並大致解說上文服務收費情形之說明文章請見此處。這些費用會以 EFT 或銀行匯票從您的支票帳戶扣除。所有費用皆以美金計價。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與其服務提供商得透過包含 email、一般郵件、簡訊、多媒體簡訊、文字訊息、服務上的貼文，或其他現在已知或未來開發的合理方式通知您注意事項。如果您透過未經授權的方式存取服務，而違反下列服務條款，則可能無法收到此通知。您同意下列服務條款，即代表您同意已收到所有已傳送的通知，且您已採用獲得授權的方式存取本服務。未接到上述通知不得作為未向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與支票服務提供商付款或盡其他義務的理由。您並進一步授權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其服務提供商 與其聯盟商，透過自動撥號程式、預錄訊息或其他任何方式，撥打任何您的手機號

碼或傳送 email 與您聯絡。您亦確認您提供的 email 地址未遭他人共用與存取，而且並非為公務用 email 地址。

#### (E) 國際付款選項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透過多家國際支付服務提供商 (「IPP」)，提供多種不同的國際付款選項。若您選擇使用 IPP，即表示您聲明您已於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完成交易前，同意 IPP 之任何及全部適用的客戶服務協議。您也同意允許 IPP 從所選的帳戶或付款方式 (統稱為「資金來源」) 扣除完整的購物金額。此外，您同意允許所選的 IPP 從您的資金來源扣除「匯率兌換費用」(如適用) 以及適用於您與 IPP 之間協議之任何其他費用 (統稱為「IPP 費用」)。您瞭解並同意 IPP 費用可由 IPP 隨時變動，而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無須通知您。

您有責任確保資金來源為最新狀態且存有足夠資金。您同意 (i) IPP 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保留依任意理由拒絕交易的權利，且 (ii) IPP 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皆不會針對以上事項對您或任何第三方負責。您知悉在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收到 IPP 透過相關聯的支付服務處理商發出的付款確認後，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才會履行您所購買的服務。您知悉在您下訂單後，IPP 可能需要數小時或數天的時間才會透過相關的支付服務處理商確認付款。若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在下訂單後三十 (30) 天內沒有收到 IPP 透過相關之支付服務處理商發出的付款確認，您的訂單會被取消，您將需要再次開始購買程序。若您想取消待處理交易的付款，可以從您的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帳戶取消訂單。對於先前已取消的訂單，所收到的付款將會在允許的情況下自動退款至原本的付款方式。

在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收到 IPP 的付款確認時 (透過相關聯的支付服務處理商)，若 (i) 服務 (包括網域名稱) 已不可購買；或 (ii) 待處理之訂單在我們的系統內被取消；或 (iii) 付款確認與待處理訂單的金額不符，因此為您的購物投入過多資金或資金不足，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自動向您的資金來源發放部分退款 (資金過多) 或全額退款 (資金不足)。若 IPP (或其相關聯的支付服務處理商) 對於退款有任何限制規定，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保留以商店點數發放退款的權利。若您收到了全額退款，則需要再次進行購物程序。您知悉並同意 IPP 有權不退還因退款交易而產生之費用金額。因此，任何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發放的退款將會扣除 IPP 的費用 (除非另有說明)。

#### (F) 商店點數餘額

若您的帳戶內尚有商店點數：(1) 您可為日後帳戶中的任何選購商品套用任何可用的點數餘額；且 (2) 您授權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將任何可用的點數餘額套用至任何未結行政費用、扣款或其他與您帳戶相關的費用。如果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處理服務續約程序時無法成功透過您帳戶指定服務之付款方式或備份付款方式收費，且商店點數餘額足夠支付交易全額時，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使用任何可用的商店點數餘額。無論您帳戶中的商店點數多寡，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對無法從付款方式或商店點數收取款項而導致的產品損失概不負責。系統會根據購物 (或續約) 時在購物車中所選的幣別使用商店點

數。若您有多於 1 點的商店點數，則該點數會根據點數的新舊程度來處理，也就是會優先套用最舊的點數。若完成購物或續約需要額外的資金，本公司將會根據點數的新舊程度 (舊至新)，將非所選幣別的點數以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當天的匯率轉換，直到 (i) 有足夠的資金可完成交易，或 (ii) 您的帳戶中沒有可用的餘額為止。您瞭解並同意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在轉換時徵收額外的管理費用。

您可以隨時到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網站上透過您的帳戶查驗您可用的商店點數餘額。您知悉並同意商店點數餘額為不可退款、僅可用於獲得點數之帳戶，而且會過期。免費商店點數的使用期限為發出後兩年，或其他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在您的帳戶內說明的期間，屆時點數將會過期。若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終結您的帳戶，您知悉並同意任何可用的商店點數餘額將會作廢。

您也知悉商店點數餘額中的可用資金將會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保留，且不會為您產生或向您支付利息。若有產生任何利息，您同意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有權接收與保留任何此等金額，以補償支援商店點數餘額功能之相關成本。

#### (H) 取整捐零

參加取整捐零計畫，表示您在此授權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可以 1) 捐出由您指定的金額，或 2) 將您的交易金額進位到最接近的無小數金額，並將 100% 價差捐給小型企業紓困基金 (「捐款」)。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會按照主觀之判定採取合理程序確保捐款妥善發給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的小型企業，並不會扣留任何您透過取整捐零捐出的任何捐款。您瞭解捐款無法申請退款或商店點數。

#### (I) 立即購買，之後付款選項

使用分期付款或貸款等「立即購買，之後付款」選項時，須遵守以下條款與條件。您知悉並同意，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不負責您或任何第三方因使用「立即購買，之後付款」選項而產生 (或有所關聯) 的任何利息、遲繳費、其他金額、收款或信用分數變化。您也同意，「立即購買，之後付款」的還款過程可能需遵守您和第三方所簽訂的協議。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對「立即購買，之後付款」的還款條款所提出的任何說法，皆僅為方便客戶使用服務而提供。關於需繳納頭期款、遲繳費或利息等還款條款皆可能有變化，並且由第三方控制。儘管有上述條款，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不負責對您或任何第三方揭露或無法揭露任何還款條款等情事，您必須自行負責瞭解。

僅有指定之服務效期可使用部份分期付款選項，除非您手動再度透過分期付款續約服務效期，否則該服務得以完整金額自動續約。

#### (J)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支付款項一般條款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會按照您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應付給您的款項，過程將遵守以下條款 (「支付款項」)。您需要先設定受款人並將其指定到您的帳戶，才能接收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支付款項。

設定受款人帳戶

費用。以下列表將列出支援付款方式、適用費用以及最低付款門檻：

#### 受款人帳戶資訊

如果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因任何原因導致無法處理完整應付支付款項，或是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收到退單或付款爭議通知，或是因任何支付款項而須支付罰款，則您同意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針對該等費用採取所有可以使用的合法救濟方式。一般管理或處理費用情形包括但不限於補償所有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因支付款項失敗，或其他由您、您的銀行或支付款項處理商提出的付款爭議而產生的成本及費用，包括服務成本。此等管理費用或處理費用將從任何應付金額中扣除，或直接從您的支付款項帳戶中扣除。

變更價格。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有權隨時變更價格或費用，此等變更將在線上發佈到本網站後立即生效，無須進一步通知您。

#### 14. 額外權利保留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明確聲明保留權利，可基於任何理由 (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全權決定) 拒絕、取消、終止、暫停、封鎖或修改於任何帳戶或服務之存取權 (或控制權)，理由包括但不限於：(i) 修正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在提供任何服務 (包括任何網域名稱註冊) 時造成的錯誤，(ii) 保護任何網域名稱註冊處或註冊商的完整性與穩定性，以及修正任何網域名稱註冊處造成的錯誤，(iii) 協助詐騙與濫用偵測與預防工作，(iv) 針對您及/或您的網域名稱或網站履行法院命令，並遵守適用的當地、州、國家/地區與國際法律、規則與法規，(v) 履行執法部門的要求，包括傳票要求，(vi) 遵守任何爭議解決程序，(vii) 捍衛任何法律行動或法律行動威脅，而不考慮採取之法律行動或法律行動威脅最終是否有法律依據，或 (viii) 避免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其主管、董事、員工及代理商以及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聯盟商承擔任何民事或刑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您已起訴或威脅起訴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情況，或者 (ix) 我們多次收到有關您的帳戶、網域名稱或您網站上的內容的舉報，且該內容可能對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企業、營運、聲譽或股東造成傷害，並以此做出因應措施。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明確聲明保留權利，可審查所有帳戶的超額空間與頻寬使用，以及終止超出允許等級的帳戶或向其收取額外費用。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明確聲明保留權利，若您騷擾或威脅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及/或任何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員工，可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全權決定終止任何及全部服務，且無須通知您。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內容。除了用戶內容外，本網站與服務上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文字、軟體、指令碼、原始碼、API、圖形、相片、聲音、音樂、影片與互動功能及當中包含之商標、服務商標與標誌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內容」)，皆為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永久擁有或獲得授權，且受到中華民國與海外國家/地區之版權、商標及/或專利，以及其他依據中華民國與海外法律之智慧財產權保護。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內容是以「依原樣」、「依可提供性」及「不保證無瑕疵」的方式向您提供，僅供您參考以及作為個人、非商業用途，不得在未得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明確的事先書面同意下，下

載、複製、重製、散佈、傳送、廣播、顯示、出售、授權或以其他方式利用此等內容作為任何用途。本協議不賦予任何版權、商標、專利或其他所有權之權利或授權。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保留一切未明確授予給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內容、本網站與服務之權利以及當中未明確賦予之權利，且本協議並不轉讓此等權利之所有權。

#### 1. 無垃圾訊息、違約金

無垃圾訊息。本公司絕不容許傳輸垃圾訊息之行徑。我們監控一切往來我們網路伺服器的流量，以找出垃圾訊息活動的跡象，並維持垃圾訊息濫用投訴中心的運作，從而登記可能的垃圾訊息濫用情事。涉嫌使用我們產品與服務作為傳送垃圾訊息用途之客戶將會受到全面調查。若我們認為有垃圾訊息問題，將會採取適當的行動以解決問題。

我們將垃圾訊息定義為未經同意的廣告電子郵件 (UCE)；未經同意的大量電子郵件 (UBE) 或未經同意的傳真 (Fax)，即未取得事先確認同意接收這些通訊，而傳送至收件人作為廣告或其他用途的電子郵件或傳真。這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電子郵件訊息
- 新聞群組貼文
- Windows 系統訊息
- 彈出式訊息 (也稱為「廣告軟體」或「間諜軟體」訊息)
- 即時訊息 (使用 AOL、MSN、Yahoo 或其他即時通訊程式)
- 線上聊天室廣告
- 訪客留言或網站論壇貼文
- 傳真推銷
- 文字訊息/簡訊

本公司不允許使用我們的伺服器與服務作為上述用途。若要使用我們的產品與服務，您不僅必須遵守所有適用的法規，包括 2003 年制定的反垃圾訊息法 (Can-Spam Act of 2003) 及電話消費者保護法 (Telephone Consumer Protection Act)，亦必須遵守本無垃圾訊息政策。商業廣告及/或大量電子郵件或傳真僅能傳送至「已選擇加入」接收訊息的收件人。您必須在電子郵件或傳真的頁尾加入有效的退回地址及回覆地址、寄件人實際地址，以及選擇退出方法。當我們提出要求時，請提供該電子郵件地址或傳真號碼選擇加入的確鑿證據。

若本公司認為該帳戶、產品或服務被用作垃圾訊息相關用途，本公司得重新導向、暫停或取消任何帳戶、網站主機、網域註冊、電子郵件信箱或其他適用的產品或服務。上述情形發生時，我們得選擇要求您以電子郵件形式回覆我們，並聲明您會停止發送

垃圾訊息及 (或) 以您的名義發出的垃圾訊息，並在該網站、電子郵件信箱及 (或) 服務重新啟用之前向您收取重新啟用費 (不得退款)。

我們鼓勵所有客戶以及收到由我們的產品與服務所產生之電子郵件的收件人，回報可疑的垃圾訊息。您可透過電子郵件地址或我們網路上的垃圾訊息濫用投訴中心，檢舉可疑的垃圾訊息。網路：檢舉濫用。

違約金。您同意若本公司相信 (由本公司全權決定) 任何帳戶傳送任何垃圾訊息或來路不明的大量電子郵件 (或與其相關)，本公司得立即終止該帳戶。此外，若實際傷害無法合理計算，則您同意以每封由您帳戶傳送或與您帳戶相關的垃圾訊息或來路不明的大量電子郵件 \$1.00 美元的價格，向本公司支付違約金。

#### 16. 商標及/或著作權聲明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支持保護智慧財產權。若您想要 (i) 針對您持有有效且已註冊之商標或服務標誌提出標誌受到侵權的商標索賠，或 (ii) 針對您持有真實版權之資料提出版權索賠，請到這裡參閱上方引述之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商標及/或著作權侵權政策》。

#### 17. 前往第三方網站之連結

本網站與本網站中建立的服務可能包含前往第三方網站之連結，這些連結非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擁有或控制。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不會為任何第三方網站的內容、條款與條件、隱私權政策或實踐方式承擔任何責任。此外，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不會審查或編輯任何第三方網站的內容。若使用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的服務，即表示您明確免除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因您使用任何第三方網站所導致之任何與全部責任。因此，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建議您在離開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的服務時務必小心謹慎，並應詳閱您所瀏覽的每個其他網站之條款與條件、隱私權政策與其他管理文件。

#### 18. 聲明與保證的免責聲明

您明確知悉並同意自行承擔使用本網站及本網站中建立之服務的風險，且本網站及本網站中建立的服務為「依原樣」、「依可提供性」及「不保證無瑕疵」的方式提供。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其主管、董事、員工、代理商以及全部第三方服務提供商不提供任何明示或暗示之法定保證，包括但不限於所有權、適售性、適合某特定用途或非侵權之任何默示保證。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其主管、董事、員工及代理商不為 (I) 本網站的準確性、完整性或內容，(II) 透過超連結、橫幅廣告或其他方式與本網站連結的任何網站之準確性、完整性或內容，及/或 (III) 本網站或任何 (透過超連結、橫幅廣告或其他方式) 與本網站連結之任何網站中建立的服務，提供任何聲明或保證，且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概不為同樣事項負責。

此外，您明確知悉並同意，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其主管、董事、員工或代理商 (包括但不限於其電話中心或客戶服務代表) 以及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所提供或建議之口頭或書面資訊，一概不 (I) 構成法律或財務建議，或是 (II) 形成有關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之服務的任何類型保證，且使用者不應依賴任何此類資訊或建議。

前述聲明與保證的免責聲明得適用於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並且在本協議或本網站/本網站中建立的服務使用終止或到期之後仍然有效。

#### 19. 責任限制

在任何情況下，山羌互動有限公司、其主管、董事、員工、代理商及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對於您或任何其他個人或實體，因任何直接、間接、偶然、特殊、懲罰性或必然性的損害，一律不負任何責任，包括任何以下原因導致的損害：(I) 本網站的準確性、完整性或內容，(II) 透過超連結、橫幅廣告或以其他方式與本網站連結的任何網站之準確性、完整性或內容，(III) 本網站或任何 (透過超連結、橫幅廣告或以其他方式) 與本網站連結之任何網站中建立的服務，(IV) 任何性質的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V) 第三方任何性質的行為，(VI) 對於本公司之服務及/或儲存在當中的全部內容、個人資訊、財務資訊或其他資訊與資料，任何未經授權之存取或使用，(VII) 對於為本網站或 (透過超連結、橫幅廣告或以其他方式) 與本網站連結之任何網站所提供或其提供的服務，所進行的任何干擾或中斷行為，(VIII) 可能傳送往返本網站或 (透過超連結、橫幅廣告或以其他方式) 與本網站連結之任何網站的任何病毒、蠕蟲、漏洞、木馬或類似威脅，(IX) 對於未成年或受保護族群構成誹謗、騷擾、辱罵、傷害，或是色情、「限制級」、猥褻或其他令人反感的任何使用者內容或內容，及/或 (X) 由您使用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之服務所導致的任何類型損失或損害，不論是基於保證、合約、侵權，或任何其他法律或衡平理論，亦不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是否有被告知可能發生此等損害。

此外，您明確知悉並同意，在任何情況下，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總累計責任皆不會超過 \$500.00 美金。

前述責任限制得適用於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並且在本協議或本網站/本網站中建立的服務使用終止或到期之後仍然有效。

#### 20. 賠償

您同意對於由以下原因，直接或間接加諸於或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承擔的任何及全部任何性質之索賠、要求、成本、費用、損失、責任及損害 (包含但不限於合理的律師費)，將保護、賠償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及其主管、董事、員工、代理商及第三方服務提供商，並為其抗辯、保障其不受損害：(i) 您於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之服務的使用及存取；(ii) 您違反本協議的任何規定或當中納入之政策或協議；及/或 (iii) 您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權利，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智慧財產或其他所有權。本節所制定的賠償義務在本協議或本網站/本網站中建立的服務使用終止或到期之後仍然有效。

#### 21. 遵守當地法律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不聲明或保證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的服務所提供之內容皆適合每個國家/地區或司法管轄區 (在這些地方可能為違法或禁止)。選擇存取本網站或本網站中建立之服務的使用者必須負責遵守當地法律、規則與法規。

#### 22. 糾紛、具法律效力的個人仲裁、集體訴訟及集體仲裁放棄條款

請仔細閱讀本節內文。若您想要退出並不接受讓您藉由個人仲裁解決糾紛的條文的

話，請遵循下列指示。

(A) 糾紛。除受上述及此處的《統一網域名稱爭議解決政策》規範的糾紛之外，本節條款對所有您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之間的糾紛皆有效。本節中，「糾紛」指任何您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之間因任何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服務或產品、山羌互動有限公司的網站、本條款、或其他您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之間的交易行為，包含合約、保固、誤解、欺騙、侵權、蓄意侵權、條例、法規、法令、或其他任何法令或公平基礎而產生的糾紛、申訴或訴訟，並須以合乎法律最大範圍進行解釋。您和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同意，依照在本條款中的定義，「糾紛」不包含您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因 (I) 挪用商業機密、(II) 侵犯專利權、(III) 侵犯或誤用智慧財產權，或 (IV) 侵犯商標或商標淡化而進行的申訴或訴訟。另外，儘管本條款另有聲明，您同意法院 (而非仲裁人) 可決定申訴是否屬於下列四種例外情形之一。

(B) 具法律效力的仲裁。您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也同意：(i) 所有本條款條文中的當事人的糾紛皆會進行仲裁；(ii) 這些條款將在國際間留存；(iii) 本節解釋及執行皆受法律規範；以及 (iv) 本節在條款終止後依舊有效。進行仲裁即表示您放棄您向法院法官申請進行訴訟程序的權力，且您的上訴理由將受到限制。仲裁人得判決您須付與適當管轄區中的法庭相同數量的賠償金，如本文第 19 節責任限制一文中所規範，並得判決宣布救濟或禁令救濟，以求幫助當事人尋求救濟，且只會在有必要提供該當事人個人申訴中所保證的救濟時提供。另外，某些情況下，仲裁費用可能會超出訴訟費用，而仲裁時的證據開釋程序也會比在法庭上受限。仲裁人的判決為最終且可為所有當事人的管轄區內任何法院執行。

(C) 小型申訴法庭。儘管有上述條款，您可以在您的地區進行個人訴訟，只要該訴訟是在該法庭的管轄區，並且一切審理皆在該法庭內進行即可。

(D) 糾紛通知。發生糾紛時，您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必須先寄一份糾紛通知給對方，內文須包含書面聲明，並闡述發通知方的名字、住址及聯絡資訊、糾紛原因，以及要求的救濟內容 (「糾紛通知」)。寄給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糾紛通知應寄至：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1段352號2樓之1，收件人：蘇桓晨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通知地址」)。糾紛通知將以掛號方式寄給您儲存在我們檔案中的最新地址，或在我們記錄中的地址。若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和您無法在收到糾紛通知後六十 (60) 天內達成協議並解決糾紛，您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得依照本節規範進行仲裁程序。在糾紛通知寄出或收到後，我們雙方都同意在進行仲裁前以善意尋求解決糾紛之道。

(E) 集體訴訟及集體仲裁放棄條款。您及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同意，雙方任一方僅可以個人基礎向對方處理糾紛，且不得擔任任何擬提起之集體訴訟的原告或成員，包含但不限於有限國家內集體訴訟，或集體仲裁。您及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皆不得就糾紛以集體訴訟形式進行聽證、進行私人檢察官訴訟或任何任一方以代理人身分進行訴訟的程序。若無事先得到所有受仲裁或程序影響之當事人的書面同意，仲裁或其他形式不得彼此合併。

(F) 仲裁程序。若任何一方選擇進行仲裁，則該仲裁將受台北地方法院，並須遵守台北地方法院規定及本條款文中所訂之規定，惟中華民國商務仲裁不得管理任何有複數原告的仲裁或集體仲裁案件，因為雙方皆已同意仲裁應以個人為限。若 AAA 規定與本條款規定衝突，則以本條款的規定為準。進行仲裁時，您可以尋求任何及所有的國家、地區或當地法案的救濟，如本協議 19 節責任限制一文中所規範。所有糾紛應由單一中立之仲裁人解決，且雙方應擁有合理之機會參與選任仲裁人之過程。仲裁人須受下列條款約束。非任何國家或當地法庭或代理的仲裁人應有解決與本條款之解讀、適用性、強制性或構成內容所產生或有關的糾紛的唯一權力，包含但不限於聲稱本條款部分或全體條文無效或可能無效。仲裁人也應有在仲裁人的管轄區內執行裁決的唯一權力，包含與仲裁協議或仲裁或任何聲稱及反訴的存在、範疇或效力相關的異議。儘管仲裁人可獲得如此寬鬆的授權，但法院得決議聲稱或訴訟原因是否為 (i) 挪用商業機密、(ii) 侵犯專利權、(iii) 侵犯或誤用智慧財產權，或 (iv) 侵犯商標或商標淡化，以上皆不符合上開「糾紛」的定義。仲裁人應獲得授權，可在法院中依循法律或公正原則給予可用的救濟。仲裁人之判定對所有當事人皆有法律約束力，且應被合法管轄區內的所有法院納入判決。您可以選擇透過電話參與仲裁的聽證會。非以電話形式舉辦之仲裁聽證會應在您可從主要居住地 (若您是小型企業，則為您的主要營業地) 以合理手段抵達之地點舉行，或也可選擇在台北市舉行。

(G) 開始仲裁程序。若您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決定就糾紛舉行仲裁，我們同意進行以下列程序進行：

i. 撰寫仲裁要求書。要求書上須描述糾紛內容，以及須賠償的損害總數。您可以至 [www.adr.org](http://www.adr.org) 取得仲裁要求書 (「仲裁要求書：客戶仲裁規定」)。

ii. 將一份給另一方當事人的仲裁要求書寄至相同地址，作為糾紛通知，或其他所有當事人所同意之形式。

(H) 聽證會形式。在所有聽證會形式中，仲裁人皆應發佈書面判決文件，說明判決 (若有) 中所作為根據的關鍵發現及相關結論。仲裁進行時，由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或您提出的和解金額總數皆不應揭露予仲裁人得知，直到仲裁人作出判決 (若有) 並決定判給您或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多少金額為止。仲裁進行時，可揭示或交換與糾紛相關之非保密資訊。

(I) 仲裁費用與款項。

i. 糾紛金額為 \$7,000.00 美金 (含) 或以下時。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會立即退還您的申請費用，並付清 台北地方法院 及仲裁人的費用及支出。若您拒絕接受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在選出仲裁人之前最後所寫的書面和解金額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最終書面金額」)，您的糾紛將全權交予仲裁人處理 (稱為「判決」)；若仲裁人判決結果是您獲得比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最終書面金額要高的金額時，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將會：(i) 支付較高的那筆金額，或 \$1,000.00 美金；(ii) 付您聘請律師合理費用 (若有) 的兩倍金額；及 (iii) 退還您任何由您的律師在調查、準備及為您的要求在仲裁中進行訴訟所累

積的支出 (包含專家證人費及成本)。仲裁人將決定費用、成本及支出的金額，除非您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另有協議。

ii. 糾紛金額超過 \$7,000.00美金。台北地方法院 規定將會規範申請費用及 台北地方法院 與仲裁人的費用及支出。

iii. 任意金額的糾紛。在任何您參與的仲裁中，在仲裁人決議仲裁內容過於瑣碎或不適當時，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將會尋求其 台北地方法院 或仲裁人的費用及支出，或其為您退還的申請費用。在任何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參與的仲裁中，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將會付清所有申請、台北地方法院 及仲裁人的費用及支出。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將不會針對任何仲裁向您尋求其律師費用或支出。費用及支出不影響糾紛金額總數。

(J) 申訴或糾紛須在一年內提出。在法律允許範圍內，任何本節條文適用的申訴或糾紛必須在一年內以小型申訴或仲裁形式提出申請。一年期限由申訴或糾紛通知首次可提出申請當日開始起算，若一年內未提出申請，則該申訴或糾紛將永久無效。

(K) 30 天退出期。若您不想受本節糾紛條文的仲裁條款約束，您必須以 EMAIL 形式寄件到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以便在您接受本條款的 30 天內通知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除非另有適用法律要求較長的期限)。在該封 email 中，您必須提供您的 (a) 名字、(b) 姓氏、(c) 住址、(d) 電話號碼，以及 (e) 帳戶編號，並聲明下列事項：「本人希望退出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通用服務條款協議中的仲裁條款」。若您照上述方式提供資訊，則您便會退出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通用服務條款協議中的仲裁協議。退出申請僅限在首次接受通用服務條款後三十 (30) 天內提出有效。在您依照上述程序退出後，其他本文的條款依然有效，包含與可能發生糾紛的適當規範法律及法院相關的條款。

(L) 本節修改事宜。儘管與本條款之條文相衝突，您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同意，一旦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未來針對本條款的糾紛解決程序及集體訴訟放棄條文進行修改時 (變更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的地址不在此限)，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將會通知您，您也可在通知當日起三十 (30) 天內確定是否要退出並不接受任何修改。若您確定退出，並不接受任何未來修改，您同意您會依照本節未修改前的文字規範進行糾紛仲裁，若您不退出且接受未來修改時，您將被視為您已同意任何未來的修改內容。

(M) 可分割性。若本節任何條文經決議為不可執行，則該段條文將與本條例其他部分分割，其他部分仍有完整法律效力。上開條例不應適用於禁止集體訴訟或代表人訴訟的條文，若禁止集體訴訟或代表人訴訟的條文經決議為不可執行，則整節效力應失效且做廢。其他情形下，本節條款將不受本條款終止之影響。

(N) 其他爭議審判地點。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以及您同時同意除本節所述的糾紛解決程序及集體訴訟放棄條文之外的爭議 (除向小型申訴法庭進行申請的個人訴訟外) 只應交付台北地方法院進行審理，所有當事人在此就該當爭議無條件同意並遵守該法庭的專屬管轄權，並不得撤銷同意。您也同意放棄就以上法律行動或程序進行法官判決的權利。

## 23. 無主財產、休眠費用

請注意，若客戶基於任何理由有長達三 (3) 年或以上的未結帳戶餘額 (正值信貸餘額)，且 (i)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無法向此等客戶發放款項，或 (ii)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已以紙本支票方式向客戶發放款項，但支票從未兌現，則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須根據國家法律將此帳戶餘額移交台北市。您知悉並同意無論發生上述 (i) 或 (ii) 之情況，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皆得保留 \$25.00美金 或與此等客戶相關聯之總未結帳戶金額 (以較低者為準)，作為休眠費用。

#### 24. 繼承人與受讓人

本協議有約束協議各方與其各自繼承人和受讓人之效力，且有利於上述當事人。

#### 25. 無第三方受益人

本協議中的任何內容不得被視為賦予任何第三方權利或利益。

#### 27. 大小標題；獨立合同條款；可分性

本合約中各大小標題僅為方便參考而使用，不得以任何方式用於將各方達成的協議詮釋或解讀為本協議所未明定的部分。本協議中之每項契約與協議不論基於何種用途，均應詮釋為個別、獨立的契約或協議。如果具備司法管轄權的法院認為本協議之任一條款 (或條款部分內文) 違法、無效或無法執行，本協議的其餘條款 (或條款部分內文) 並不受到影響，應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生效和執行。

#### 聯絡資訊

如對本協議有任何疑問，歡迎透過 email 或來信至以下地址與本公司聯絡：

山羌互動有限公司

[umas@valleydeer.com](mailto:umas@valleydeer.com)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1段352號2樓之1